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7月31日

發文字號：臺證上二字第1140014107號

附件：如文

主旨：修正本公司「審查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或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上市作業程序」第4條及第5條條文如附件，並自即日起實施。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4年7月28日金管證投字第1140348526號函同意照辦。

總經理 李 愛 玲

裝

訂

線